

关于郏县 2024 年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郏县财政局局长 范宗锋

县人大常委会：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 2024 年全县财政决算和 2025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财政系统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狠抓预算执行管理，切实加强风险防控，攻坚克难、顶压前行，有效支撑全县经济回升向好、民生不断改善、社会大局稳定。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99961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5072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539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2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194 万元，其他 284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99961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33347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9317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382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70 万元，其他 27974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一。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04419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4066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46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9700 万元，其他 2075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04419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25831 万元，调出资金 312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0800 万元，其他 224663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二。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6597 万元，上年结余 6151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949 万元，年底结余 67161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三。

(四)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决算情况。2024 年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及结转收入 60 万元，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 60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四。

二、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58300 万元，1-6 月份实际完成 98453 万元，同比增收 2532 万元，增长 2.6%。其中：税

收收入完成 68862 万元，税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9.9%。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15066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补助，调整预算为 361334 万元。1-6 月份实际完成 183962 万元，占年度调整预算的 50.9%。

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94478 万元，1-6 月份完成 75349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79.8%，同比增长 10.8%。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291650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补助，调整预算为 337918 万元。1-6 月份完成 16239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48.1%。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五至附表八。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2300 万元，1-6 月份实际完成 4440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8.5%，同比下降 83.2%。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275026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补助，调整预算为 288918 万元。1-6 月份实际完成 51438 万元，占预算的 17.8%，同比下降 2.7%。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九、十。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29933 万元，1-6 月份完成 11513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38.5%，同比增长 15.6%。县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5 年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

算为 23447 万元,1-6 月份完成 11444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8.8%,同比增长 17.8%。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十一。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安排 0 万元、上级补助 3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0 万元。具体执行情况见附表十二。

(五) 我县地方性政府债务情况。截止 2025 年 6 月底,我县政府债务 64935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95127 万元,专项债务 554225 万元,债务风险稳中可控。

三、2025年上半年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一) 多方拓展财源,做大可用财力。一是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强化收入征管“一盘棋”思想,加强涉税信息平台建设,做到各部门信息共享共用。明确税收工作重点,压实征收责任,依法组织收入。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全年任务的 62.2%,超序时进度 12.2 个百分点,顺利实现“双过半”。收入总量在全市六县(市)排名第 2,税比(69.9%)在全市六县(市)排名第 1。二是狠抓立项争资金。盯紧吃透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专项债等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密切配合相关部门,科学谋划包装项目,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争取上级政策性项目资金 113612 万元,其中:政策性资金 96947 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 3965 万元、专项债券 12700 万元。三是多措并举抓盘活。对结转结余资金以及结转两年以上资金收回财政

统筹使用。积极盘活处置低效无效国有资产，补充财力规模。上半年盘活低效房产 1 处，上缴国库 152 万元。

(二) 加大民生投入，持续改善民生。进一步优化调整支出方向，在守牢“三保”底线基础上，集中有限财力向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乡村振兴等领域倾斜。上半年民生支出 1482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6%。**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安排 4722.2 万元，用于教育公用经费、困难家庭资助、普通高中中职助学金等，稳步加大教育保障力度。**二是强化民生兜底保障。**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 1763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 11439 万元，高龄补贴 531 万元，完善推进全民养老体系建设。拨付城乡医疗救助、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优抚对象补助、孤儿助学等资金 8241 万元，保障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水平。**三是支持完善医疗卫生体制。**投入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1140 万元，全县受益人口 50.4 万人，促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四是支持推进乡村振兴。**投入 5374 万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惠民惠农政策资金 37947 万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发展、移民后期扶持、农机购置补贴等。争取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资金 2576 万元，用于 88 个行政村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调整落实全县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基本报酬，7 月起开始发放，充分激发基层组织建设活力。

(三)防范风险隐患，筑牢安全底线。一是兜牢“三保”底线。突出“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位次，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在预算安排上不留缺口。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腾出更多的财政资金全力保“三保”。二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全面加强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实时摸清债务底数。认真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用足用好国家化债政策，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风险底线。上半年，争取置换债券资金17800万元，有效化解我县债务风险。截止2024年底，我县债务率由2023年的127%降为113%，风险等级由黄色变为安全绿色，债务风险整体可控。三是持续深化财会监督。加强财会监督与纪检、审计等各类监督的贯通协调。聚焦巡视巡察、审计发现的突出问题，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针对乡村振兴、教育等重点领域深化财会监督，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

(四)深化改革提升，推进财政高质量。一是加强预算公开。公开2025年度部门预算64个、单位预算153个，打造阳光财政。2月份受省财政厅通报表扬。二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强化政府采购监管，持续优化政采领域营商环境，提高政府采购服务效率。全县政府采购预算金额2240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22227万元，节约资金173万元。三是优化预算评审流程。出台《郏县财政局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办法》，重新梳理业务流程，强化政府投

资项目招标控制价和工程结算评审，拓宽评审范围，把货物、服务类项目纳入评审，对我县国有企业实施项目严格参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流程执行，严控项目“化整为零”、随意变更、增加投资。上半年完成项目评审 20 个，评审金额 16303.6 万元，审定金额 14138.9 万元，审减 2164.7 万元，审减率 13.3%。**四是加强低效国有资产处置力度。**实现国有资产利益最大化。目前，第一批已处置房产 1 处（人社局职工医院），上缴国库 152 万元。第二批拟处置房产 3 处（戏校房产、交通局幼儿园、老糖烟酒公司临街），前期工作已完成，近期将进行网上公开拍卖。**五是加快推进“一卡通”发放。**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项目 48 个、资金 19721 万元，惠及群众 53.05 万人次。在 6 月份全市“一卡通”工作通报中，我县“一卡通”发放成功率、社保卡占比、发放结果推送率均达到 100%。**六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资金分配挂钩。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在预算编制中的作用，上半年，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审核绩效目标 918 条，调整、核减预算 31 条，金额 7914 万元。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客观正视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受经济下行、市场供需关系和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主要税源行业、重点纳税企业税收贡献大幅下滑，财政增收形势非常严峻。二是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保障和改

善民生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库款保障始终承压运行，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三是部分单位预算约束和绩效评价意识不强，财务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和利用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等等。

四、2025年下半年工作安排

(一)拓宽收入广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涵养财源扩财力。围绕主导产业，从税收、资金等方面支持平煤机、天晟电气、恒一锂电等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加速培育增量财源。二是依法征管聚财力。强化综合治税，加强经济运行分析，查找征管薄弱环节，改进征管方式方法，深挖增收潜力。确保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300 万元。三是多措争取增财力。努力争取上级政策性项目资金 1300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30000 万元，壮大财政实力。

(二)提升支出精度，夯实财政运行基础。一是严把资金支出关口。持续压减一般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建立集中财力办大事的预算安排机制，兜牢“三保”底线。二是提升资金使用绩效。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大资产盘活力度。积极拓展盘活思路，努力把国有资源资产存量转化为优质增量，最大程度激发闲置资产效能，有效补充

财力，防范财政运行风险，推动财政事业行稳致远。

(三)增加管控强度，筑牢财政安全底线。一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行为。严格落实债务化解方案，加大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力度。二是强化暂付款清理消化。严控新增、消化存量，通过盘活存量资金等途径消化暂付款，确保完成年度暂付款消化任务。三是切实发挥财政监督职能。规范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加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重点加强对民生、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的资金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规、高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而艰巨，县财政局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担当作为、克服困难，持续增强保障能力，不断提升服务水平，为奋力谱写郏县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汇报完毕，请予审议。

附表一

2024年度郏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0,7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3,472
上级补助收入	205,398	补助下级支出	
返还性收入	9,062	返还性支出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591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873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3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6,195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9,25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51,749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6,13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结算补助收入	1,731	结算补助支出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736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2,43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4,231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80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6,651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92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927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6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859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961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3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01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433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3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7,079	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	80	一般公共服务	
国防	9	国防	
公共安全	45	公共安全	
教育	438	教育	
科学技术	112	科学技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8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799	社会保障和就业	
卫生健康	199	卫生健康	
节能环保	1,107	节能环保	
农林水	10,057	农林水	
交通运输	1,550	交通运输	
商业服务业等	505	商业服务业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89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上解上级支出	29,317
		体制上解支出	2,357
		专项上解支出	26,960
		调出资金	7,833
上年结余收入	25,320	债务还本支出	3,828
调入资金	3,125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828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125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828
债务转贷收入	7,20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37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7,200	年终结余	20,14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200	减: 结转下年的支出	20,141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194	净结余	
收入总计	399,961	支出总计	399,961

附表二

2024年度郏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66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5,83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6,466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12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6,466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3,12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75	债务还本支出	50,800
城乡社区	72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0,800
农林水	810		
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2,800		
其他收入	2,058		
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199,7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7,833		
其他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7,833		
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7,833		
债务转贷收入	149,700	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6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9,7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223,940
收 入 总 计	404,419	支 出 总 计	404,419

附表三

2024年度郏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个人缴费收入	4528	基础养老金支出	18792
财政补贴收入	4413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522
集体补助收入		丧葬补助金支出	621
利息收入	557	转移支出	14
委托投资收益	1398	其他支出	
转移收入	35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小计	10931	六、本年支出小计	20949
上级补助收入	15666	七、补助下级支出	
下级上解收入		八、上解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597	九、本年支出合计	20949
		十、本年收支结余	5648
上年结余	61513	十一、年末滚存结余	67161
总计	88110	总计	88110

附表四

2024 年度郏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级上解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3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调出到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收 入 总 计	60	支 出 总 计	60

附表五

郏县 2025 年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收入	占预算的%	比上年同期增长%
收入合计	158300	98453	95921	62.2	2.6
一、税收收入	110822	68862	62660	62.1	9.9
增值税	24039	11503	12271	47.9	-6.3
企业所得税	3000	1308	2014	43.6	-35.1
个人所得税	1000	510	382	51.0	33.5
资源税	19000	4722	10494	24.9	-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0	806	972	42.4	-17.1
房产税	2800	958	1605	34.2	-40.3
印花税	1400	598	346	42.7	7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483	35313	6040	243.8	484.7
土地增值税	16000	218	15095	1.4	-98.6
车船税	2500	1435	1229	57.4	16.8
耕地占用税	10000	9787	7626	97.9	28.3
契税	7000	1011	4257	14.4	-76.3
烟叶税	7200	359	238	5.0	50.8
环境保护税	500	334	91	66.8	267.0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47478	29591	33261	62.3	-11.0
专项收入	1740	2704	817	155.4	23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568	1108	1647	19.9	-32.7
罚没收入	18000	4393	7197	24.4	-39.0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500	20853	22692	112.7	-8.1
捐赠收入	3000	257	609	8.6	-57.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90	273	274	55.7	-0.4
其他收入	180	3	25	1.7	-88.0

附表六

郏县 2025 年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 支出	占调整预算 的%	比上年 同期增 长%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61334	183962	273296	50.9	-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496	25067	28369	65.1	-11.6
二、国防支出	40		42	0.0	-1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2687	6516	7340	51.4	-11.2
四、教育支出	76555	34464	25258	45.0	36.4
五、科学技术支出	1395	151	669	10.8	-77.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	1765	5639	45.4	-68.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30	25797	21255	55.8	21.4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369	15968	14582	74.7	9.5
九、节能环保支出	321	268	3703	83.5	-92.8
十、城乡社区支出	36946	36046	129423	97.6	-72.1
十一、农林水支出	74586	24613	16215	33.0	51.8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4617	5184	5329	35.5	-2.7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98	519	5231	40.0	-90.1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8	76	144	15.9	-47.2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1	2213	2544	46.6	-13.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9822	4135	3836	42.1	7.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16	188	343	6.9	-45.2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992	2664	46.7	-62.8
十九、债务付息支出	3013		260	0.0	-100.0
二十、其他支出	10000		450	0.0	-100.0

附表七

县本级 2025 年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 收入	占预 算的%	比上年 同期增 长%
收入合计	94478	75349	68005	79.8	10.8
一、税收收入	47000	45758	34744	97.4	31.7
二、非税收入	47478	29591	33261	62.3	-11.0
专项收入	1740	2704	817	155.4	231.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568	1108	1647	19.9	-32.7
罚没收入	18000	4393	7197	24.4	-39.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500	20853	22692	112.7	-8.1
捐赠收入	3000	257	609	8.6	-57.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90	273	274	55.7	-0.4
其他收入	180	3	25	1.7	-88.0

附表八

县本级 2025 年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支出	占调整预算的%	比上年同期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37918	162392	230400	48.1	-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66	14614	13620	62.8	7.3
二、国防支出	40		42		
三、公共安全支出	12687	6516	7340	51.4	-11.2
四、教育支出	76555	34464	25258	45.0	36.4
五、科学技术支出	1395	151	669	10.8	-77.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89	1765	5609	45.4	-68.5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58	25090	20687	55.7	21.3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369	15968	14421	74.7	10.7
九、节能环保支出	321	268	3703	83.5	-92.8
十、城乡社区支出	36602	33971	113019	92.8	-69.9
十一、农林水支出	68851	16871	10839	24.5	55.7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4617	5184	5329	35.5	-2.7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98	519	722	40.0	-28.1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8	76	144	15.9	-47.2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51	2213	2244	46.6	-1.4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8887	3542	3487	39.9	1.6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716	188	343	6.9	-45.2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992	2664	46.7	-62.8
十九、债务付息支出	3013		260		-100.0
二十、其他支出	10000				

附表九

郏县 2025 年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 算	累计完 成	上年同 期收入	占预 算的%	比上年同 期增长%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52300	4440	26352	8.5	-83.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00	220	577	22.0	-61.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00	118	323	39.3	-63.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700	3554	24795	7.3	-85.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0	536		26.8	
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12	657	4.0	-98.2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附表十

郏县 2025 年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调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支出	占预算的%	比上年同期增长%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288918	51438	52857	17.8	-2.7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7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5				
二、城乡社区支出	113631	37571	48313	33.1	-22.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8783	31475	42838	81.2	-26.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0805	591	5475	1.0	-89.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643	5505		72.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00				
三、农林水支出	3861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96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01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64				
四、其他支出	156399	13867	1237	8.9	1021.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1515	13610	965	9.0	1310.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884	257	272	5.3	-5.5
五、债务付息支出	14952		3307		-100.0

附表十一

郏县 2025 年 1—6 月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 算	累计完 成	上年同 期支出	占预算 的%	比上年 同期增 长%
一、收入	29933	11513	9961	38.5	15.6
其中： 1、保险费收入	4987	843	910	16.9	-7.4
2、利息收入	802	13	9	1.6	44.4
3、财政补贴收入	5087	2885	2615	56.7	10.3
4、委托投资收益	1457		57		-100.0
5、其他收入		6			
6、转移收入	32	25	15	78.1	66.7
7、上级补助收入	17568	7741	6355	44.1	21.8
二、支出	23447	11444	9714	48.8	17.8
其中： 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2706	11092	9372	48.9	18.4
2、丧葬补助支出	730	347	338	47.5	2.7
3、转移支出	11	5	4	45.5	25.0
4、其他支出					

附表十二

郏县2025年1-6月份国有资本经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	累计完成	上年同期支出	占预算的%	比上年同期增长%
一、收入	30	30	60	100.0	-50.0
利润收入					
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转移性收入	30	30	30	100.0	0.0
上年结余收入			30		-100.0
二、支出	30		60	0.0	-100.0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		60	0.0	-100.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